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顺风能”）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天顺”）已向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17,000 万人民币；全资子公司菏泽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广顺”）已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11,55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拟为本次授信事项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为不超过 17,000 万人民币、不超过 11,550 万元人民币。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总可用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已用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人民币）	是否关联担保
天顺风能	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	100%	64.11	180,977	17,000	5.33	142,523.63	否
天顺风能	菏泽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67.69	77,500	11,550	10.67	450	否
合计		-	-	258,477	28,550	-	142,973.63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

- 1、注册时间：2006 年 11 月 27 日
- 2、注册地点：太仓经济开发区宁波东路 28 号

3、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4、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风力发电成套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组装、制造、加工及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材料、塑胶制品、五金产品、电线电缆的销售。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6、股权结构：公司拥有其 100% 股权；

7、关联关系：苏州天顺为公司 100% 全资子公司，非关联方，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1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3,402.5843	344,126.4517
负债总额	189,680.4432	220,625.7720
净资产	123,722.1410	123,500.6796
营业收入	260,759.1749	55,326.0028
利润总额	114,277.0937	-295.2818
净利润	114,142.2431	-221.4613

9、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0、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 菏泽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1、注册时间：2015 年 06 月 08 日

2、注册地点：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李村刘民路与大郭店村街交汇处东南侧

3、法定代表人：刘明生

4、注册资本：35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电站运营管理、电力生产和销售；风力发电资源利用、技术研发及咨询。

6、股权结构：公司拥有其 100% 股权；

7、关联关系：菏泽广顺为公司 100% 全资子公司，非关联方，与本公司前十

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12月 (经审计)	2021年1-3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3,584.6485	136,457.4433
负债总额	93,123.2333	92,361.7481
净资产	40,461.4152	44,095.6952
营业收入	15,527.5997	6,177.4046
利润总额	7,386.5756	3,835.0892
净利润	7,386.5778	3,634.2800

9、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0、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苏州天顺风能设备有限公司

- 1、融资机构/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3、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4、担保额度：17,000万人民币

(二) 菏泽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 1、融资机构/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3、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 4、担保额度：11,550万人民币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高经营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担保对象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事项不

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同意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性担保的预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或等额外币）54.4044亿元。此额度自本议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预计额度内的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担保是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方为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被担保方，担保金额在以上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额度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06月29日，公司累计批准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75.8864亿元，累计担保余额为33.2637亿元，占公司2020年底经审计净资产的49.80%。公司没有对除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7月02日